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WILLAS-ARRAY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BDR)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普通股每股1.00港元之持有人(分別為「股份」及「股東」)正式通過。

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總共有87,622,049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手冊(「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4(16)條所載，概無股東須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須按照香港上市規則要求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中指明其擬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已獲委任為投票表決代理人及Reliance 3P Advisory Pte. Ltd. 已獲委任為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所有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付諸表決的提呈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決議案編號及詳情	就相關決議案投贊成及反對票的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票數	所佔就決議案投贊成票及反對票總票數的百分比 (%) ^(附註1)	票數	所佔就決議案投贊成票及反對票總票數的百分比 (%) ^(附註1)	
普通事項						
1	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2	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33.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股份40.0港仙。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3	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向獨立非執行董事發放的建議董事袍金150,000新加坡元。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4	批准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非執行董事梁振華先生發放的建議董事袍金1,337,244港元。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5	重選梁振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6	重選韓家振先生為執行董事。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7	重選鄧偉龍先生（「鄧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8	重選湯啟昌先生（「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9	委聘Messrs. Deloitte & Touche LLP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以接替即將卸任的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授權董事釐定其薪酬。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決議案編號及詳情		就相關決議案投贊成及反對票的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票數	所佔就決議案投贊成票及反對票總票數的百分比 (%) ^(附註1)	票數	所佔就決議案投贊成票及反對票總票數的百分比 (%) ^(附註1)
特別事項						
10	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的新股份。 ^(附註2)	35,357,994	30,008,050	84.87%	5,349,944	15.13%
11	授權董事購買或收購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附註2)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由於以上每項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上述所有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決議案編號及詳情		就相關決議案投贊成及反對票的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票數	所佔就決議案投贊成票及反對票總票數的百分比 (%) ^(附註1)	票數	所佔就決議案投贊成票及反對票總票數的百分比 (%) ^(附註1)
1	以通函附錄四所載方式採納公司細則修訂。	35,357,994	35,357,994	100.00%	0	0.00%

由於以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獲超過75%之票數贊成，因此，上述提呈之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附註：

1. 上述每項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票數及約佔總票數百分比乃按照(i)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電子方式出席並實時投票(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以及(ii)委任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受委代表進行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函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鑑於鄧先生及湯先生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將繼續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分別之成員，而湯先生將繼續擔任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之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僱員購股權計劃委員會分別之成員。就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4(8)條而言，董事會認為鄧先生及湯先生均屬獨立身份。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5A)條所載，全體董事即梁振華先生、韓家振先生、梁漢成先生、梁智恒先生、林理明先生、鄧偉龍先生及湯啟昌先生均已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周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梁振華

香港／新加坡，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梁振華（主席）；三名執行董事，即韓家振（董事總經理）、梁漢成及梁智恒；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理明、鄧偉龍及湯啟昌。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